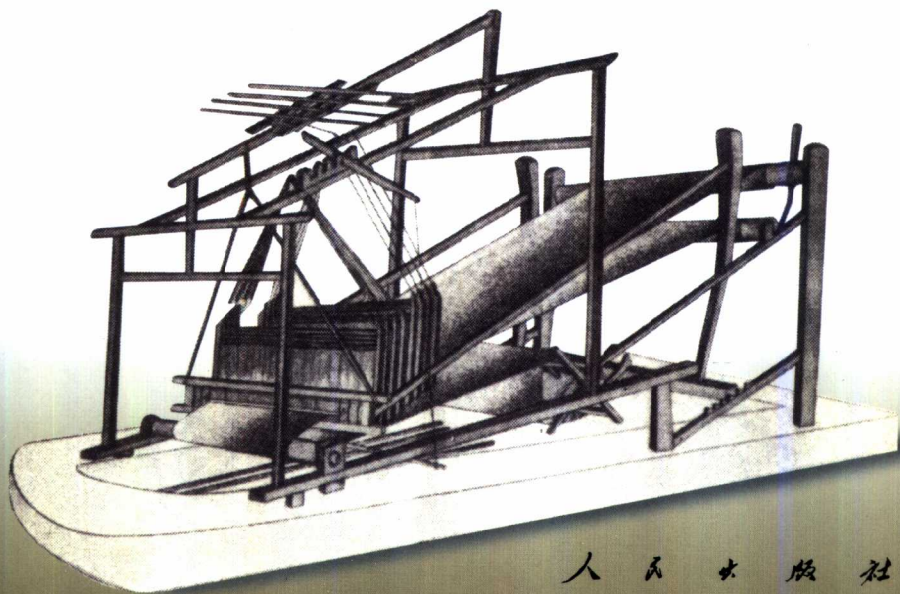




行会制度 的近代命运

彭南生 著



人民出版社



行会制度的近代命运

彭南生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本书系“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
近代同业公会研究与当代中国的行业协会规范
(2000ZDXM77005)”的阶段性成果，并获得华中师范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出版基金部分赞助，特此致谢！

装帧设计：徐 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行会制度的近代命运/彭南生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3
ISBN 7-01-003832-5

I. 行… II. 彭… III. 行会制度-研究-中国-近代
IV. F12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06674 号

行会制度的近代命运

HANGHUI ZHIDU DE JINDAI MINGYUN

彭南生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3 年 3 月第 1 版 2003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14.625

字数：340 千字 印数：1-2,000 册

ISBN 7-01-003832-5 定价：26.00 元

序

蔡少卿

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本书,是南生的博士后出站报告。

就我所知,该报告构思于 1997 年岁末。当时作者写信给我,希望能在南京大学博士后流动站从事两年的研究工作,就博士论文中尚未涉及的问题进行专门研究。其时他正在章开沅等先生的指导下攻读博士学位,专门研究近代手工业问题。不久,我应邀作为他的博士论文评阅人阅读了他的学位论文。该文以其宽阔的视野和对近代手工业经济的独到见解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但正如他在信中所言,对近代手工业管理形式的研究尚显不足,行会制度是手工业管理形式的重要内容,如能获得博士后研究的机会对近代行会制度进行重点研究,既能补博士论文之缺憾,又能开辟一个新的研究领域。因为行会制度在近代的延续及其嬗变迄今为止还没有全面的学术探讨。基于这一想法,我积极鼓励并热情希望他能到南京大学历史系从事博士后研究。由于研究生院及历史系领导的支持,他的这一想法终于如愿以偿。于是作为他的联系导师,我们就有了两年多的学术之缘。

本书主要探讨了行会制度在近代的存在与转型及在政治、经济、社会中的地位与作用。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史学界对商会的形成及其作用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并将商会与行会进行比较,在很大程度上将商会看作是行会在近代的转型与发展。这种研究

虽然颇具价值,但是如果将商会看作是行会近代转型的惟一取向,则是片面的。其实,工商同业公会才是旧式行会的“近亲”。但在这一点上,学术界恰恰缺乏应有的研究,南生的著作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这个不足。作者在本书中展示了工商同业公会形成的多种路径,如“旧式会馆、公所”的转化,反对旧式行会垄断斗争和封建政府苛捐杂税的斗争中氤氲化生的新同业团体,以及伴随新兴行业的形成而出现的同业公会,近代工商同业组织完成了其艰难的脱鳞过程”。作者对同业公会在经济、政治、社会中的作用给予了较高的评价,在近代市场经济的大潮中,同业公会使得近代无序的市场相对有序,充当了积极角色,在政治生活中,同业公会完成了由“在商言商”到“在商亦言政”的理念转换,并在多次重大政治活动中施展了自己的政治能量。作者还厘清了同业公会在近代工商组织体系中的纵向与横向的依存关系,如同业公会与商会在民初的相依相携、在南京政府初期的若即若离,同业公会之间从分散走向联合的趋势,以及同业公会与工会之间既对抗又合作的两种关系形态。

本书的另一特色是将学徒制度从行会制度中抽离出来,进行了专门的探讨。据我所知,德国学术界曾有学者对学徒制度进行了深入研究,但在我国尚未进行。正如作者在本书中所言,如同学术界在“研究资本主义萌芽问题时不能不提到行会这个‘伴娘’角色一样,学徒制度也只是行会制度研究中的一个配角,这种情况同学徒在近代经济社会中的重要作用是不相称的”。有鉴于此,南生从社会学、经济学、教育学等多学科交叉角度、用相当的篇幅考察了学徒制度,填补了我国学术界在这个研究领域的空白,提出了一些值得我们深思的问题。如学徒制度是近代手工业长期存在的重要内在因素,它与手工业的兴衰密切相关,学徒阶层的分化与流动

是近代社会分化与流动的一个重要现象,学徒型企业家的崛起“乃在于他们养成了以勤劳俭朴、脚踏实地、坚忍不拔为核心的学徒精神,这种精神的形成与学徒行为规范分不开”,“学徒习艺期间及后学徒时期应遵守九个方面的行为规范,即勤、俭、礼、慎、和、敬、诚、戒赌毒嫖娼、守商业忌讳等,从总体上看,反映了近代学徒制度重视从业者职业道德素质的优良传统”。这些传统即使在当今的企业经营管理中仍然具有不可忽视的借鉴性。

在资料运用上,作者选取了以上海为代表的长江中下游城市,并参考北京、天津、湖南等地的情况。一是这些地区具有典型性,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工商同业公会的发展水平及未来的发展方向,二是相对而言,这些地区的资料较为丰富,作用拥有地利条件,利用起来较为方便,读者看到了文中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如档案、报纸、杂志等。当然对于丰富多彩的近代商人团体而言,本书的研究还只是一个良好的开端,我期待着作者能在此基础上,对这个问题做进一步的深入考察。

他的博士后出站报告是对博士阶段研究的深化和发展,在鉴定会上获得了专家的肯定,加之他在站期间公开发表的科研成果,历史系希望他能留下来继续工作,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未能如愿,是为憾事。他仍回到他的母校华中师范大学中国近代史研究所,我相信并衷心希望他在这样一个良好的学术集体中取得更大成就。是为序!

目 录

序	蔡少卿(1)
第一章 绪论	(1)
一、成绩与问题:本课题研究史的评述	(1)
二、本文研究旨趣及篇章结构	(6)
第二章 会馆、公所:旧式同业组织的延续与变迁 ..	(18)
一、工商业会馆、公所的发展	(18)
二、朴素民主、专制与惯例:会馆、公所的运行机制	(32)
三、传统与现代并存:会馆、公所的经济功能	(45)
四、会馆、公所与社会公益事业	(51)
五、控制与利用:官府与会馆、公所之间	(58)
第三章 近代工商同业组织的嬗变	(64)
一、新式工商同业组织的形成背景	(64)
二、从行会到同业公会:新式工商同业组织形成的 多元路径	(77)
三、新式工商同业组织的现代性	(89)
第四章 在近代市场经济的大潮中 ——新式工商同业组织与近代经济变迁	(98)
一、近代市场建设的主角	(98)
二、行业经济利益的维护者	(106)

第五章 在商亦言政

——新式工商同业组织与民国政治 (116)

一、工商同业公会与民国经济政策的制定 (116)

二、同业公会与近代政潮 (128)

三、同业公会与近代反帝爱国运动 (134)

第六章 近代工商社会中的同业公会 (149)

一、同业公会与商会关系的变迁 (149)

二、从分散走向联合:同业公会之间关系的变化 (165)

三、合作与对抗:同业公会与工会的两难关系 (173)

第七章 学徒制度研究引论 (196)

一、中国前近代学徒制度的特点 (196)

二、西方国家及日本学徒制度的演变 (203)

三、交叉性:学徒制度研究的多学科透视 (213)

四、边缘性:近代学徒的社会分层属性 (218)

第八章 近代手工业学徒制度的重申与发展 (223)

一、晚清时期行会手工业学徒制度的重申 (223)

二、工场学徒制度的发展 (241)

三、手工业学徒的劳动及待遇 (267)

四、学徒制度与近代手工业的兴衰 (273)

第九章 近代商业学徒制度的延续与变迁 (278)

一、一般商业组织中的学徒制度 (278)

二、几种特殊商业学徒制度探微 (288)

第十章 官办手工业学徒制度的旋起旋落 (305)

一、晚清官局学徒制度 (305)

二、北京政府时期官局学徒制的发展 (315)

第十一章 工厂学徒制的发展变化及其变异	(327)
一、早期洋务企业艺徒制	(327)
二、工厂学徒制度的发展变化及其变异	(331)
三、工厂学徒制度的现代化改造	(346)
第十二章 近代学徒阶层的分化与流动	(364)
一、近代学徒存在的社会基础	(364)
二、近代学徒的存在形态	(378)
三、学徒的流动与分化	(387)
第十三章 近代学徒型企业家的崛起	(402)
一、近代企业家的分类问题	(402)
二、学徒企业家的成长模式	(415)
三、学徒精神:学徒企业家崛起之谜	(422)
附录一 《习贾须知》	(437)
附录二 典务则要·幼学须知	(441)
主要参考文献书目	(448)
致 谢	(457)

第一章 绪论

一、成绩与问题：本课题研究史的评述

无论在中国传统社会,还是从传统向近代的转型时期,工商业同业组织都在社会经济生活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在学术界,这一课题也早已成为学者们关注的焦点,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早在1925年,郑鸿笙便在《国闻周刊》上发表了《中国工商业公会及会馆、公所制度概论》。20世纪30年代,全汉升出版了《中国行会制度史》。这是研究中国工商业同业组织的开创性之作,是一部探讨从行会的起源、萌芽直到近代的手工业行会、商业行会、苦力帮的通史性著作,为后学打下了一定的基础^①。惜此后二十年,这一课题的研究并未得到深化和广化。直到50年代伴随着学术界对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讨论,行会制度才又重新成为学者们笔下的探讨热点。但令人遗憾的是,行会在许多人的眼中只不过是明清时期资本主义萌芽的“伴娘”,它的存在似乎只是适应资本主义萌芽的存在而已,因此,“总要想方设法论断当时的中国行会已经发生了种种变化。有的把清代行会内部因增加工钱酒资的争议,说成劳资关系,甚至说成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两个阶级已经形成的斗争。有的认为明清之际中国行会与资本主义萌芽同时并

^① 全汉升著:《中国行会制度史》,(台湾)食货出版社,1978年再版。

存,有的把清前期工商会馆、公所的碑刻作为资本主义存在的实物来论证,等等。这些研究和写作对中国行会历史本身的论述,不能说是实事求是的”^①。80年代以来,学术界提出了关于明清时期会馆、公所的新认识,即“明清时期的会馆并非工商业行会”^②。范金民考察了明清时期江南会馆、公所的功能与性质,认为“商品经济最为发达的江南,工商业会馆公所最多,商品经济与工商会馆公所的发展是同步的。把这样的地域性会馆公所不加区分,一概说成是对内限制发展、对外排斥竞争的封建行会组织,确实从理论上和史实上都是站不住脚的,也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③。但与此同时,多数学者仍然坚持会馆、公所的行会性质,如胡如雷认为“明清之际,我国才真正形成了类似西方行会的工商业组织,或称会馆,或称公所,或称行,或称帮”^④。吴慧指出“把清代的会馆公所不同程度的行会性予以贬低的行会‘淡出论’,都未必合乎历史事实”^⑤。汪士信也认为明清时期的商人会馆是中国式行会^⑥。还有其他一些学者如洪焕春、雷大受、顾廷培、李华、贺海等也都认为明清时期的会馆、公所具有行会性质^⑦。台湾大学历史所邱澎生探

① 彭泽益:《中国工商业行会史研究的几个问题》,载彭泽益主编:《中国工商行会史料集》,中华书局1995年版,上册,第2页。

② 吕作燮:《明清时期的会馆并非工商业行会》,《中国史研究》1982年第2期。

③ 范金民:《明清江南商业的发展》,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262页。

④ 胡如雷:《中国封建社会形态研究》,三联书店1982年版,第271页。

⑤ 吴慧:《会馆、公所、行会:清代商人组织演变述要》,《中国经济史研究》1999年第3期。

⑥ 汪士信:《论明清商人会馆》,《平准学刊》第3辑,下册。

⑦ 参看洪焕春:《论明清苏州地区会馆的性质和作用——苏州工商业碑刻资料剖析之一》,《中国史研究》1980年第2期;李华:《明清以来北京的工商业行会》,《历史研究》1987年第4期;雷大受:《漫谈北京的会馆》,《学习与研究》1981年第5期;等文。

讨了 18、19 世纪间遍布于苏州的取名为会馆、公所一类的工商团体,作者全面分析了这种历史现象、组织发展与权利运作,认为这类工商团体相对于 20 世纪的商会、同业公会而言,仍属传统工商团体,相对于宋代“行”团体等传统工商团体而言,会馆、公所又在本质上呈现出极大的差异,因此,作者将这类工商团体定位为“新兴工商团体”,是一种“同时兼具‘自发性’、‘常设性’以及‘合法性’的工商团体,是 16 世纪以前历史上不曾有过的独特社会现象”^①。作为旧式工商业同业组织的行会不是本文的研究重点,但却构成本文的研究起点。在这一点上,我们认为对旧式工商同业组织的研究应注意区分地域性会馆同行业性会馆、行业性公所与地域性公所不同的作用。笔者同意彭泽益先生对中国行会史研究中几个问题的阐述,本文便在如下基点上展开:

(1)传统工商业会馆、公所及其他名称各异的内业组织,具有行会性质,是以官府、行规及习惯性势力为凭借的封建性团体。

(2)从整体上说,在行会占主导地位的时代,资本主义就难以成为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资本主义经济总是在那些行会势力薄弱的农村首先发展起来,然后渗透、包围城市,城镇中的早期资本家、工场主在数量上的增长过程,同时也体现为行会势力不断衰弱的过程,而当资本主义发展成为占主导地位的经济成分时,行会势力也就寿终正寝了。

(3)行会的均等化原则、排他性、独占性,目的都是为了防止因竞争所导致的两极分化,但防止竞争不可能完全杜绝竞争,愿望与现实之间永远存在着一定的差距。

^① 邱澎生:《十八、十九世纪苏州城的新兴工商业团体》,台湾大学,1990年版,第189—190页。

如果说中国古代行会制度的研究还在不足中取得了一些成绩的话,那么同一时期的近代工商同业组织研究则成果寥寥,惟一值得称道的是彭泽益先生于1965年在《历史研究》第1期上发表了《19世纪后期中国城市手工业商业行会的重建和作用》一文。作者分析了1864~1894年30年间各地工商业行会的重建活动,一方面加强了当时城市的封建统治秩序和封建关系,另一方面对当时外国日益加剧的经济侵略也进行了有力的抵制,而与此同时,对当时日渐兴起中的中国资本主义关系也起了阻挠作用,产生了十分不利的影响。尽管如此,作者也承认传统行会在近代面临着强烈的挑战,“不能不日益处于动摇之中”^①,但对行会更为重要的“动摇”面却缺乏探讨。80年代以来,随着商会史研究的不断深入,人们对与商会有着千丝万缕关系的工商业会馆、公所给予了新的重视,探讨的重点集中在传统工商同业组织在近代的变化。唐文权以苏州地区工商各业公所为例,分析了鸦片战争后公所组织值得注意的一些变化,如传统经济结构、公所骨干成分、封建行规等都发生了程度不同的变化,甲午战争以后,公所名称虽然依旧,但它实际上已经成为商会的基层组织,在商会体制下,传统行规束缚力进一步松弛、组织形式趋新、个别公匠公所开始出现,这些都反映了相关公所解体的趋势^②。徐鼎新以上海为例,考察了工商同业组织近代化。作者认为,上海同业团体的变化主要表现为新型行业团体的出现,其结构打破了狭隘的地域界限和旧有行业的范围,在一定程度上超越了乡谊联系和行会束缚,但是近代化的过

① 彭泽益:《19世纪后期中国城市手工业商业行会的重建和作用》,《历史研究》1965年第1期。

② 唐文权:《苏州工商各业公所的兴废》,《历史研究》1986年第3期。

程是缓慢的,到 20 世纪初,会馆、公所等传统组织少数演化为纯同乡团体,而大多数改组为同业公会^①。王翔研究了近代中国手工业行会的演变,认为中国近代手工业行会在商业资本的影响下,虽然“保留着相当浓厚的行会特征,同时也发生了一些明显的变化”^②。在 2000 年湖北武当山召开的“经济组织与市场发展”国际学术研讨会上,王翔透过苏州云锦公所到铁机公会的过程,揭示了苏州丝织业同业组织的嬗变,从微观角度深化了前文的研究^③。与此同时,李德英初步探讨了民国时期成都的同业公会,使我们看到了一个内陆城市同业组织演进的画面^④。此外,虞和平、唐力行在相关著作中也提到过工商同业组织问题,但未进行详细研究。

从总体上看,对传统工商同业组织在近代转化及新式工商同业组织的形成的研究还显得相当薄弱,其不足是显而易见的:

首先,对传统工商同业组织转化动因或探讨不力,或以偏概全。实际上,传统工商同业组织的转化既有自外而内的压力,即“西力东渐”所带来的中外资本主义竞争的压力,也有自上而下的促动,即政府行为对社团组织的规范。

其次,既往的研究没有将新旧工商同业组织结合起来考虑,研究会馆、公所等旧式工商同业组织者,没有下延至同业公会,研究同业公会也没有上溯至会馆、公所等旧式组织。从历史的演变看,会馆(主要指行业性会馆)、公所、同业公会具有一脉相承、不可分

① 徐鼎新:《旧上海工商会馆、公所、同业公会的历史考察》,《上海研究论丛》第 5 辑。

② 王翔:《近代中国手工业行会的演变》,《历史研究》1998 年第 4 期。

③ 王翔:《从云锦公所到铁机公会——近代苏州丝织业同业组织的嬗变》(未刊稿)。“经济组织与市场发展”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

④ 李德英:《民国时期成都市同业公会研究》(未刊稿)。“经济组织与市场发展”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

割的缘分,因此,应将两者的研究适当地联接起来。这种缺陷在很大程度上归因于传统的中国近现代史界限的划分。其实,1919年并不是一个科学的近、现代的分水岭,经济史研究者尤其应跨越这道不合理的分界线,将1840~1949年作为一个整体加以考察。

第三,对同业公会的研究相对落后,许多宝贵的档案资料未得到充分利用,需要花大力气进行拓荒。尤其应加强对作为新式工商同业组织的同业公会在社会政治、经济生活中的地位与作用的研究。

学徒制度是行会制度建设的一个重要内容,在各新式工商同业组织中不同程度地存在。但是,学术界除了研究行会制度时附带地、一般性地谈谈学徒问题外,几乎没有专门探讨学徒制度者,这就如同前面谈到五十年代研究资本主义萌芽问题时不能不提行会这个“伴娘”角色一样,学徒制度也只是行会制度研究中的一个配角。这种情况同学徒在近代经济社会中的重要作用是不相称的。有鉴于此,本文在考察工商同业组织时,特地将学徒制度单独列出,进行专门探讨。因此,本文在结构分为上、下两个部分,第一章至第六章研究近代工商同业组织,而将学徒制度放在下半部分,单独成篇,以期对这一问题作一点较为深入的研究。当然,由于现阶段本课题的研究相对不足,可资利用的成果不多,加之时间匆忙,资料挖掘不深,水平所限,本文的研究是粗浅的,旨在为下一阶段更为深入的研究提供一个梗概和框架。

二、本文研究旨趣及篇章结构

本文主要研究近代工商同业组织的转型及其在近代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的角色与作用,是对博士学位论文的加深与拓宽。在

博士学位论文《中间经济：传统与现代之间的中国近代手工业（1840～1936年）》中，笔者曾对近代手工业的生产形式（经营、劳动与管理）进行了专章分析，其中从学徒制度的视角剖析了近代手工业管理形式的微变。当时限于时间和篇幅，未能深入探讨，同时对近代手工业的组织形态，即会馆、公所等同业组织，限于篇幅，尚未展开。工商同业组织在近代社会经济生活中充当着十分重要的角色，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与不发展或多或少与同业组织有着直接、或间接的关系，尤其在近代社会转型这个大背景下，传统工商同业组织的命运如何？是随着传统行业的衰落而消亡、还是在改造传统经济中获得新生？新式工商同业组织新在何处？它在社会经济、政治生活中与旧式工商同业组织有哪些不同？如何看待这些差异？弄清这些问题对当今行业协会制度的健康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学徒制度不仅在手工业中广泛存在，而且在近代商业、工厂工业、官办手工业中也十分普遍。可是，迄今为止对这一问题仍缺乏起码的研究，甚至连一篇像样的论文也没有。在征得导师蔡少卿先生的同意后，遂决定以工商同业组织与学徒制度作为博士后研究的选题。我个人认为，学徒制度的研究同样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首先，全面、系统地探讨学徒制度，具有填补空白的拓荒意义，有助于我们认识与学徒制度有关的一些理论问题和历史问题，比如：曾经为封建行会服务的学徒制度何以能在近代工商业经济中广泛存在？学徒制度的广泛存在与中国近代工商业的兴衰起伏有某种内在联系吗？学徒制度在近代工商业经营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的培养中起过什么作用？对近代学徒型企业家的崛起有何作用？如何正确评价学徒制度在中国近代工商业史上的历史地位？等等。其次，学徒制度又是一个现实问题，在当今农村中仍大量存在，并带来了一些值得注意的社会问题，需要

我们从历史上加以探讨,这是历史研究者的一种现实关怀情结。

第二章分析了鸦片战争后工商业会馆、公所等旧式工商同业组织的发展。本章认为,尽管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冲击和太平天国农民战争的打击,同业组织曾一度沉寂,但并未在沉寂中灭亡。19世纪70年代之后,工商业会馆、公所等同业组织纷纷重建,但已不是旧式工商业同业组织的复活,而是在某些方面糅进了现代因素的过渡性同业团体,如运行方式上民主色彩的加重、经济功能上现代性的渗入,但同时仍保留了浓厚的传统痕迹,处在从封建团体向资产阶级社团转化的进程之中。

第三章探讨了近代工商同业组织的嬗变。该章认为,清末新经济的发展与行业变迁、民国政府的政策导向,主要是关于工商团体的法制规范,形成为近代工商同业组织嬗变的压力与助力。在这种背景下,随着旧式会馆、公所的转化,反对旧式行会垄断斗争和封建政府苛捐杂税的斗争中氤氲化生的新同业团体,以及伴随新兴行业的形成而出现的同业公会,近代工商同业组织完成了其艰难的脱鳞过程。新的工商同业组织在组织构成、章程内容、活动机制上,都体现出了会馆、公所等旧式同业组织所不曾具有的新面貌。

第四章旨在评析新式工商同业组织在近代市场经济大潮中的角色。近代中国经济是一种无序的市场经济,一方面政府的经济立法中存在着大量的盲区,另一方面,外国资本主义在不平等条约制度的庇护下享有种种特权,新式工商同业组织使得近代无序的市场经济相对有序。因为它不仅是近代市场建设的主角,负责制定业规、建立行业交易市场和交易所等,而且也是行业整体利益的维护者,在争取同业经营的优惠税赋政策,防止伪劣品牌、保护同业专利,建立健全的营业方式,改进原料品质,提高产品质量,设立